

禱告：主啊！謝謝祢在我們身上作工、使我們越過越認識自己，也越過越能夠放下自己。藉著祢手中的工作、讓我們認識祢的聖潔、公義和榮耀，我們原是屬土、屬亞當的人，謝謝祢拯救了我們、也把祢的生命擺在我們裏面，這生命要長大來榮耀祢，甚願我們都能夠仰望祢，預備好了、就像新婦妝飾整齊等候新郎的再來一樣。主啊！我們再一次把自己奉獻在祢的手中，祢在我們身上有絕對的權柄、來做祢要做的工作，把所有的讚美、榮耀都歸給祢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。

複習：

- 神呼召以西結作人子、先知、和守望者。神的話、神的手在他的身上，神的靈在他裏面，神先使他啞口，神要他說話的時候他才能夠說，而且要說：『耶和華如此說…』。神使他做豫兆，他使用一塊磚擺在面前、將一座耶路撒冷城畫在其中，豫表巴比倫兵臨城下的光景，因為、那時他們已經有耳不能聽了。
- 以西結向左側臥 390 天、向右側臥 40 天，一天頂一年，為的是擔當以色列家的罪孽。之後、他每天吃很少的食物、用糞便來烤餅，預表將來以色列人要缺糧、缺水，並且憂慮而吃、驚惶而喝。
- 第五章、神要以西結用剃頭刀剃頭髮和鬍鬚，將鬍鬚的三分之一用火焚燒；三分之一在城的四圍用刀砍碎，三分之一任風吹散、祂還要拔刀追趕，從其中取幾根包在衣襟裏，再抽出幾根扔在火中焚燒，這是耶路撒冷城被攻破之後的光景。
- 神的審判在舊約時代是非常嚴厲的，甚至落到“父親要吃兒子，兒子要吃父親”的慘境。神的審判為何如此嚴厲呢？這對處在新約時代的聖徒有極大的意義，因為我們若不認識神的審判、就無法認識神的公義；若不認識神的公義、就無法認識我們自己有多敗壞。所以、審判可以幫助我們認識自己的敗壞，進而認識神的公義，然後、我們就能夠明白神的慈愛有多深！祂的救贖有多寶貴！祂付的代價有多大！因而產生敬畏神的心。否則、我們很容易輕看神的公義、聖潔、慈愛和救贖，不懂得敬畏神，這是一個很寶貴的功課。
- 神的話存到永遠，祂的話也很精準。以色列百姓若是聽從神的話，他們應該在滿了四百三十年（以色列 390 年、加上猶大 40 年）之後、就可以復國了，換句話說，他們經過被擄 70 年、再過 360 年就自由了。
 - 那時候是主前 176 年、以色列在希臘安提阿哥四世的統治下，這王的性情非常邪惡，聖經中沒有記載他的名字，他就是但以理書 8 章 9 節異象中的那一個小角，是敵基督的預表，他攻進了耶路撒冷城，在聖殿灑豬血，強迫以色列人改信別的宗教。
 - 神在那個時候也興起馬加比家族，以極少數的人勇敢地抵擋希臘軍隊，他們把聖殿奪回來（聖經提到的修殿節就是記念這件事）。可惜、以色列人沒有回轉向神、再次墮落，正如瑪拉基書中的光景，這些回歸的餘民原本都是愛神的

人，竟失去了屬靈的分辨與敏銳。神說：『我愛你們』，他們說：『你在何事上愛我們？』；神說：『你們要轉向我』，他們說：『我們要如何轉向你？』

- 神對以色列人說：『你們不肯聽從我，我要按你們的罪加七倍』，也就是說、他們原本再 360 年就得以釋放的，現在神要他們再等 2520 年，因此、以色列在主後 1948 年才復國。
- 聖經上還有一件關於 2520 年的事：馬太福音 24:32-33 『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：當樹枝發嫩長葉的時候，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。這樣、你們看見這一切的事，也該知道人子近了，正在門口了』。主耶穌講了無花果樹的比喻，後來以色列果然復國了。

路加福音 21:19 耶穌又設比喻對他們說：你們看無花果樹和各樣的樹，它發芽的時候、你們一看見自然曉得夏天近了。』

- ✓ 各樣的樹：樹、代表世界的強權。
 - ✓ 但以理書 4:8-16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做了一個夢，他夢見地當中有一棵樹極其高大、而且堅固頂天…見有一位守望的聖者從天而降、伐倒這樹…使他與地上的獸一同吃草，給他一個獸心，使他經過七期…。
 - ✓ 後來、但以理為尼布甲尼撒王解夢：這一棵樹、代表尼布甲尼撒，夢中的大樹被砍下、要經過七期。七期、可以是七年或是七個時間。聖經年七年就是 2520 天，若是一天頂一年，便是 2520 年。這一棵樹在主前 539 年被砍倒、正是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被瑪代波斯打倒的時候，經過 2520 年之後就是主後 1981 年，這一年發生了兩伊戰爭，即伊朗（從前的瑪代、波斯）與伊拉克（從前的巴比倫）之戰。
 - ✓ 由以上的經文看出、不僅是無花果樹（以色列）發芽長葉，其他的果樹（瑪代、波斯）也發芽長葉了，這提醒我們夏天近了，主的國降臨的日子近了，主的話在提醒我們、主回來的日子實在很近了，我們的心要快快回轉向神。
 - ✓ 聖城新耶路撒冷從天而降的那一天、每一個神的兒女都要被做成精金。以弗所書 4 章告訴我們、現今的世代邪惡、要愛惜光陰、不要做糊塗人。當主回來的時候、有一些人要被稱讚，因為他們的心轉向主、他們愛惜光陰、是得勝者。時候不多了，神的兒女若不懂得愛惜光陰，到那時就要被定罪了。
- 我們在耶利米書中看見、以色列百姓受審判，但是有些卻蒙神保守，如省長基大利、以伯米勒，另外還有巴錄這個人。
- 耶利米書 45 章：¹猶大王約西亞的兒子約雅敬第四年，尼利亞的兒子巴錄將先知耶利米口中所說的話寫在書上。耶利米說：²巴錄啊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說：³巴錄曾說：哀哉！耶和華將憂愁加在我的痛苦上，我因唉哼而困乏，不得安

歌。⁴你要這樣告訴他，耶和華如此說：『我所建立的，我必拆毀；我所栽植的，我必拔出；在全地我都如此行。⁵你為自己圖謀大事（用自己的方法、不倚靠神）嗎？不要圖謀！我必使災禍臨到凡有血氣的。但你無論往哪裡去，我必使你以自己的命為掠物（保存性命）。』這是耶和華說的。

- ✓ 巴錄寶貝神的話，他把神藉耶利米所說的話都記錄下來，但是、巴錄做這件事情的時候想圖謀大事，事實上、在神的眼中無分大事、小事，只要忠心於神給我們的那一份、神就算數，等到主回來的那一日，神將算它為大事。
- ✓ 回歸的餘民重新建殿不到一個月，他們就灰心了，因為他們想到、這個殿再也不可能像當年所羅門王時代的殿那樣堂皇、榮耀，然而神鼓勵他們說：『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』。今天、我們若不為自己圖謀大事，即使在惡劣的環境中，只要住在主裏、祂必保守我們。

經文解釋：第五章（從這段經文中、我們要藉著審判來認識神的公義、聖潔與慈愛）

⁵主耶和華如此說：這就是耶路撒冷。我曾將他安置在列邦之中；列國都在他的四圍。

⁶他行惡，違背我的典章、過於列國；干犯我的律例、過於四圍的列邦，因為他棄掉我的典章；至於我的律例，他並沒有遵行。

- 在神的眼中、耶路撒冷是中心，列國都在它的四圍。
- 神的律例、典章都是神性情和公義的發表，我們讀了十誡就知道祂是怎樣的一位神。神是聖潔的、祂也要求我們是聖潔的。

⁷所以主耶和華如此說：因為你們分爭過於四圍的列國，也不遵行我的律例，不謹守我的典章，並以遵從四圍列國的惡規尚不滿意，⁸所以主耶和華如此說：看哪，我與你反對，必在列國的眼前，在你中間，施行審判；⁹並且因你一切可憎的事，我要在你中間行我所未曾行的，以後我也不再照著行。¹⁰在你中間父親要吃兒子，兒子要吃父親。我必向你施行審判，我必將你所剩下的分散四方（方：原文是風）。

- 神把律例典章給以色列百姓，為的是要他們在列國中作見證，結果他們活出來的比列國還糟，因此、神要用最嚴厲的審判來對付他們。當時、巴比倫征服了臨近許多國家，除南國猶大之外、沒有一個國家被連根拔起、擄到巴比倫，神允許巴比倫如此對付猶大/以色列，是要顯出神的公義。
- 我必將你所剩下的分散四方：以色列人在被擄之後並沒有學到功課、仍然悖逆不聽從神的話，導致主後七十年、羅馬提多太子領兵攻破耶路撒冷，以色列真正地被分散到四方，這是遠期的應驗。
 - 在你中間父親要吃兒子，兒子要吃父親：神早就藉著摩西警告以色列百姓了，他們卻肯不聽從。利未記 26:27-29 你們因這一切的事、若不聽從我、卻行事與我反對，我就要發烈怒、行事與你們反對…並且你們要吃兒子的肉…。

- 後來、吃兒子的事真的發生了：列王紀下 6:28-29 王問婦人說：你有什麼苦處？她回答說；『這婦人對我說：將你的兒子取來、我們今日可以吃，明日可以吃我的兒子…』。耶利米哀歌 4:10 慈心的婦人、當我眾民被毀滅的時候，親手煮自己的兒女作為食物。
- 神的話是何等寶貴，神的話是何等令人敬畏！可惜、很多神的兒女忽視神的話。我們若時常思想、並遵行神的話，便是有福的人。詩篇 1:2-3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、晝夜思想、這人便為有福，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、按時候結果子、葉子也不枯乾，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。詩篇 119:97-100 我何等愛慕祢的律法，終日不住地思想。祢的命令常存在我的心裏、使我比仇敵有智慧。我比我的師傅更通達，因我思想祢的法度。我比年老的更明白、因我守了祢的訓詞。

¹¹ 主耶和華說：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，因你用一切可憎的物、可厭的事玷污了我的聖所，故此，我定要使你人數減少，我眼必不顧惜你，也不可憐你。

- 後來、神帶以西結去聖所，讓他看這些真實的光景。

¹² 你的民三分之一必遭瘟疫而死，在你中間必因饑荒消滅；三分之一必在你四圍倒在刀下；我必將三分之一分散四方，並要拔刀追趕他們。¹³ 我要這樣成就怒中所定的；我向他們發的忿怒止息了，自己就得著安慰。我在他們身上成就怒中所定的，那時、他們就知道我耶和華所說的是出於熱心；

- 他們被擄七十年…神的怒氣止息了，自己就得著安慰，神的公義因此得了滿足。後來、當神差祂的兒子來，被猶太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祂擔當了地上所有人的罪，神的公義才得到滿足、也得著安慰，否則、祂無法向我們施慈愛，因為神必須要先顧及祂的公義。
- 出於熱心：“熱心”、指“忌邪”，指“激發神的嫉妒”。我們常常以頭腦的知識來認識神，這是膚淺的認識。當我們受苦的時候、才能夠明白神的律例、真正瞭解神的話。神對他的百姓的審判與管教都是出於愛，我們藉著艱難的經歷、才能更深刻地認識神的聖潔與公義。

¹⁴ 並且我必使你在四圍的列國中，在經過的眾人眼前，成了荒涼和羞辱。¹⁵ 這樣，我必以怒氣和忿怒，並烈怒的責備，向你施行審判。那時、你就在四圍的列國中成為羞辱、譏刺、警戒、驚駭。這是我耶和華說的。

- 以色列人若是遵從神的誠命、神要使他們作首不作尾、但居上不居下；現在他們不聽話、以致在眾人面前成了荒涼和羞辱。換句話說、我們何時失去神的聖潔、公義、和榮耀，就是荒涼、羞辱。

¹⁶ 那時，我要將滅人、使人饑荒的惡箭，就是射去滅人的，射在你們身上，並要加增你們的饑荒，斷絕你們所倚靠的糧食；¹⁷ 又要使饑荒和惡獸到你那裏，叫你喪子、瘟疫和流血的事也必盛行在你那裏；我也要使刀劍臨到你。這是我耶和華說的。

- 耶和華顯出祂的聖潔、公義和榮耀，祂向以色列百姓說出如此可怕的審判：滅人的惡劍、飢荒、惡獸、喪子、瘟疫、流血、刀劍，以色列人肯聽嗎？

- 神的靈住在我們裏面，祂幫助我們遵守神的話，可惜、我們沒有活在與神真實的關係與交通裏面，因此、連律法的基本要求都做不到。幸而、主已作成救恩的工作，祂的寶血潔淨了我們，我們的心何時轉向祂、祂就何時轉向我們。

以西結書第六章：

¹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、²人子阿、你要面向以色列的眾山說預言、³說、以色列的眾山哪！要聽主耶和華的話、主耶和華對大山、小岡、水溝、山谷、如此說、我必使刀劍臨到你們、也必毀滅你們的邱壇。⁴你們的祭壇必然荒涼、你們的日像必被打碎、我要使你們被殺的人倒在你們的偶像面前。⁵我也要將以色列人的屍首、放在他們的偶像面前、將你們的骸骨、拋散在你們祭壇的四圍。⁶在你們一切的住處、城邑要變為荒場、邱壇必然淒涼、使你們的祭壇荒廢、將你們的偶像打碎、你們的日像被砍倒、你們的工作被毀滅。⁷被殺的人必倒在你們中間·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。

- 以色列人已經有耳不能聽了，因此、神要以西結對著以色列的眾山說話。
- 當時、以色列不僅充滿偶像，在大山、小崗、水溝、山谷也都滿了各樣的邱壇、柱像。從列王紀上下的記載來看、以色列人很難除去邱壇，他們有時也在邱壇向耶和華獻祭，當然這是違反神的律例，因為神告訴他們要到耶路撒冷獻祭，但是、他們為了方便、就模仿外邦人的做法、在邱壇獻祭。
- 按著神的心意、所有的奉獻與敬拜應該是在耶路撒冷的祭壇，這祭壇就是十字架的原則，也就是說、我們這個人要與主同釘十字架。我們不能獻凡火就是這個道理，因為凡火是出於自己、是屬肉體的，是被神所棄絕的。
- 約西亞王是除去邱壇最徹底的，他是猶大國的最後一個好王，他有兩次的復興：
 - 列王紀下 22 章：大祭司希勒家在耶和華殿裏找到一本律法書，交給書記沙番，他念給約西亞王聽，王聽見律法書上的話、便撕裂衣服，吩咐祭司等人說：『你們去、為我、為民、為猶大眾人、以這書上的話求問耶和華…』耶和華回答說：『…我必照著猶大王所讀那書上的一切話、降禍與這地和其上的居民…但因你在我面前自卑…我必使你平平安安的歸到墳墓…』因此、災禍沒有臨到約西亞，後來、災禍發生在他的兒子、孫子那一代。
 - 列王紀下 23:14 又打碎柱像、砍下木偶，將人的骨頭充滿了那地方。他將伯特利的壇、就是以色列人陷在罪裏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所築的那壇、都拆毀焚燒、打碎成灰、並焚燒了亞舍拉。

禱告：主！我們再一次為祢的話來感謝你，謝謝祢這麼愛我們，讓我們認識祢的聖潔、公義、榮耀、慈愛與救恩，主啊！幫助我們做個敬畏祢的人，這敬畏是出於愛、不是因懼怕刑罰而敬畏，願這樣的愛在我們心中激勵我們，讓我們不再為自己活，乃是為這位死而復活的主而活。謝謝主提醒我們、在這末後的時代不要做糊塗人、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，要愛惜光陰，要跟隨祢。把所有的榮耀、尊貴、讚美都歸給祢，聽我們的禱告、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